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东所股改承诺履行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6 年 5 月 15 日，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布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公司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在股改说明书中有如下一项承诺：未来两年内，在技术和市场成熟的情况下将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正在研制的航管二次雷达、气象探测综合数据处理系统、新一代 GPS 探空仪技术及相关资产整体转让到上市公司。2006 年 6 月 9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相关股东会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结束至今已接近两年，在此期间，公司与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就股改承诺相关事宜一直保持着沟通，现就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改承诺

公司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在股改说明书中作出如下三项承诺：

（1）在本次股改程序完成后的一年内将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研究成熟的航管一次雷达技术及相关资产整体转让到上市公司。

（2）未来两年内，在技术和市场成熟的情况下将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正在研制的航管二次雷达、气象探测综合数据处理系统、新一代GPS探空仪技术及相关资产整体转让到上市公司。

（3）2006 年—2008 年连续三年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的分红预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

二、股改承诺履行情况

第一项承诺已履行完毕，第三项承诺，2006年年度已经履行，2007年年度四创公司已提出了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0%的利润分配预案，华东所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预案投赞成票，2008年也将遵照承诺约定履行承诺。

第二项承诺履行情况如下：

1、公司从自身技术力量出发，已自主进行新一代GPS探空仪和气象探测综合

数据处理系统研制。公司现已研制出GPS探空仪样品，正在进行适用性试验和技术改进；气象探测综合数据处理系统已实现气象雷达和通信系统的数据传输处理，并取得两套订货，用于大气探测。

2、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虽然已完成二次雷达样机研制，通过了技术鉴定，并正进行客户适应性试验，但还无法达到客户要求，技术有待升级和改进，转让条件不成熟。

新一代GPS探空仪技术和气象探测综合数据处理系统，已由公司研发并取得积极成果，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此两项技术研发进展缓慢，技术不成熟，转让条件不具备，大股东在承诺期内不能进行这两项技术转让；航管二次雷达虽然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已生产出样品，并通过了技术鉴定，但技术不成熟，有待升级和改进，市场有待开拓，转让条件不成熟，在承诺期内不能进行转让。如果航管二次雷达市场和技术都成熟后，四创公司再与大股东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协商转让事宜。

特此公告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三日